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游築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2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Q921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頭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17804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780452_新北市115學年度中等教育資優行政知能研習實施計畫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5學年度「中等教育資優行政知能研習」實施
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特殊教育法第18條及本市資賦優異發展五年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旨在協助本市各校行政了解資賦優異教育政策與實務運作，並建構資優行政作業脈絡，以提升學校端推動資優教育之成效。

三、旨揭研習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9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3時。

(二)地點：線上會議室（會議室代碼：pyt-iedw-cqr）。

(三)欲報名者，即日起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首頁選擇

「研習報名」/選擇「開啟查詢」/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
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，並請務必確認所填之Email信箱是否正確，以便接收研習相關資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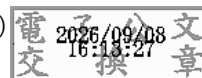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參與課程注意事項摘要：

(一)假務處理：本局同意錄取教師研習時間以公假（派代）方式登記出席。

(二)報名經錄取後請全程參與課程，不克出席者，請依實施計畫所列程序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豐珠中學、中信國際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中信高級中等學校 外)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（本市中等教育資優資源中心）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